

李钦城：以公正司法守护公平正义

李钦城，壮族，中共党员，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大寺人民法庭庭长。李钦城扎根基层十三载，心系群众，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司法工作全过程，严格公正司法，大力开展巡回办案，用心、用情、用力践行初心使命，守护公平正义，赢得群众广泛赞誉，荣获“全国优秀法官”“全国法院人民法庭工作先进个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等荣誉。

牢记使命，争做习近平法治思想践行者

李钦城始终秉持“久久为功”的信念，努力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践行者。他坚持能动司法，主动办理疑难复杂案件，以“如我在诉”的耐心和当事人沟通，倾尽全力查清事实，公正审判。多年来，他带领审判团队肩背国徽，爬山坡、过田埂、趟小河，将法庭开到百姓家中，打通司法为民的“最后一米”，有效维护各族群众合法权益。

2019年以来，李钦城审结案件1850件，案件无一因处置不当而引发矛盾激化。他撰写的1个案例入选《中国法院2019年度案例》，4篇裁判文书获评“自治区高级法院优秀裁判文书”。李钦城巡回办案180多次，足迹遍及辖区的每一寸土地。

他办理过一件涉及两代人、争执长达六年的农田相邻用水、排水纠纷案。该案双方矛盾尖锐，他充分发挥司法能动性，多次到当事人家中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主动组织多部门联动调解，并到涉案农田进行庭审，最终促使双方达成

调解协议并当场履行完毕，达到案结事了人和的效果。

用情沟通，勤做民族团结法治宣传员

为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李钦城立足审判职能，多措并举创新用活“三大优势”，打造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同心文化“新高地”。他善用乡音优势，讲好群众身边的法治故事。他选取农村地区频发且有典型教育意义的案件到村屯、病房、农户家中开展双语巡回办案，用群众听得懂的语言释理说法，积极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裁判说理中，引导辖区村(居)委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纳入村规民约中，引导各族群众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将民族工作纳入法治轨道。

他善用地缘优势，推动建设便民利民的法治文化公园。建成广西首个基层人民法庭民族团结法治文化广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他还组织开展民族团结进机关、进村屯、进社区、进企业、进景区、进学校、进社会组织活动320余次，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活动68场次，让民族团结法治精神深入人心。

他利用节庆契机，搭好宣教平台。将民族团结法治文化与对山歌、唱采茶、跳岭头等民族文化有机融合，在每年的农历三月和八月组织汉、壮、瑶、苗等各族群众开展活动，至今已开展各族青少年联谊交流活动30多场次，参与人员2600多人次，开辟“各族群众身边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法治课堂”，形成独特的民族团结法治文化，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着力创新，甘为基层司法改革“燃灯者”

李钦城担任大寺法庭庭长以来，根据辖区多民族散杂居的情况，精准聚焦各族群众司法需求，推动成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司法教育实践站和民族团结巡回法庭，打造双语审



▲李钦城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留影。(受访者供图)

判专业队伍，创造性地开展以普通话为主，当地民族语言为辅的双语特色司法服务，建立完善包括双语诉前联调、上门立案、法律援助、巡回审判、判后答疑等全覆盖式便民双语司法服务体系。这一举措既在司法审判中推广使用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也解决了当地经济困难、行动不便、年龄偏大群众“法律不熟、语言不通、交通不便”的难题，有力保障了各族群众合法权益，助力广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建设。

李钦城努力推动办案地点下沉、办案力量下沉、便民服务下沉，与综治中心、司法所、派出

所等多部门建立常态化协作机制，推动“两所一庭”辖区治理领域信息共享，开展极端事件预防、联合家访和调解、巡回办案，打出基层治理“组合拳”，辖区人民群众安全感由91.55%上升到98.01%。

作为从大山里走出来的法官，李钦城始终把自己作为辖区群众的一员，把各族群众的事当作自己的事，用巡回办案走进群众心中，不断用实际行动兑现“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庄严承诺，为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民族团结贡献力量。

(来源：广西民宗委 广西民族报)

听模范故事 学身边先进

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风采

忻城县举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题培训班

3月17日，忻城县举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题培训班，205名机关干部、村(社区)党支部书记等参加培训。

此次培训，从深刻领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大意义、准确理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丰富内涵、深刻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实践要求三个方面对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进行全面解读。同时，根据广西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的重点任务，结合忻城县实际，就粤桂东西部协作“携手奋进·粤帮越红”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品牌建设工作方案进行深入探讨

与交流，让各成员单位学员明职责、清任务，推动“粤帮越红”品牌落地实施，促进粤桂两地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参加培训的干部职工一致表示，通过深入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刻领悟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精神实质，在今后工作中将积极探索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实践路径，促进各民族全方位嵌入、广泛交往交流交融，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

(樊露霜 潘叶丽)

平乐县举办推广普通话诗词朗诵大赛

为深入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3月14日，由平乐县委统战部、县教育局联合主办的“推广普通话暨小学生诗词朗诵大赛”在平乐镇第二小学举行。

活动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题，以朗诵为载体，同时融入爱国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昭州历史文化等元素进行创新演绎。比赛现场，参赛选手们铿锵有力地诵读着《黄昏

的桂江》《昭潭十爱》《锦绣》《大写的中国》等9首诗歌。经过精彩角逐，《大写的中国》朗诵节目脱颖而出获得一等奖。

据悉，平乐县全力推进青少年“筑基工程”学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行动，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融入校园文化品牌建设，通过课程渗透、环境熏陶、实践养成等多种形式，合力培育民族团结“石榴籽”。

(卢钊勋)

田东：民营经济人士“红色课堂”走进革命老区

3月14日至15日，田东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组织35名民营经济代表，赴河池市东兰县、南丹县开展“传承红色基因 赋能乡村振兴”主题活动，通过红色研学、产业考察、座谈交流等形式深化理想信念教育。

考察团在东兰县先后参观了武篆魁星楼、列宁岩、韦拔群纪念馆等遗址，成员们通过展出的革命文物、珍贵影像等资料重温革命历史，培植爱党爱国深厚情怀，坚定毫不动摇跟党走信心。

在南丹县，考察团深入“千家瑶寨、万户瑶

乡”异地扶贫搬迁项目、歌娅思谷田园综合体文旅融合项目、广西丹泉酒业有限公司酒旅融合发展项目展开调研，并就推进产业发展、乡村治理、生态旅游、“万企兴万村”行动建设、“清廉民企”建设等方面进行座谈交流，分享先进经验和做法。

此次活动实现理想信念教育与产业实践深度融合，推动田东县民营经济人士将红色精神力量转化为振兴动能，以实际行动促进边境民族地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刘甫谢)

龙胜：侗寨非遗课 警营传薪火

3月17日，龙胜各族自治县公安局组织部分民辅警、干部职工走进广南侗寨，体验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草龙草狮子编织、琵琶歌的独特魅力，弘扬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厚植家国情怀。图为民辅警在学习草龙鳞片编织。

(吴倩茜 摄影报道)

融水各族青年奔赴军营

3月13日，融水苗族自治县为即将奔赴军营的新兵举行欢送活动，在热烈的锣鼓声和亲友的殷切目光中，这一批新兵即将告别家乡，奔赴绿色军营。

在融水这片多民族聚居的土地上，参军不仅是个人梦想的实现，更是一种责任与荣耀的传承。此次新兵队伍中，汇聚了来自苗、瑶、侗、壮、水等多个民族的青年才俊。他们怀揣着对军营的向往和祖国的热爱，踏上了保家卫国的新征程。这是一次青春的集结，更是一次“石榴籽”紧紧抱在一起的生动实践。

这些新兵的参军之志，皆有迹可循。壮族青年骆磊，在淳朴民风的熏陶下，秉持着担当精神，决心在军营一展身手；侗族青年曾忠诚，受侗族团结文化的感染，希望在军队大熔炉里与战友携手，守护祖国山河；瑶族青年卜宇星，受瑶族坚韧不拔的民族精神影响，渴望在军队中历练自己，为祖国贡献力量；水族青年杨尚

周，带着水族人对家园的守护情怀，投身军旅；苗族青年杨登科，从小听着陶保桓等先辈保家卫国的故事长大，苗寨里流传的英勇事迹点燃了他心中从军的火种。

入伍欢送现场，苗山人民用传统的芦笙踩堂舞为新兵送行，场面温馨而热烈。在铜锣鼓声中，新兵们整装出发，沿途群众挥舞红旗、拉起横幅，表达对新兵的支持与祝福。

苗族新兵杨登科和家人围聚在一起，妈妈用家乡话说着祝福与嘱托，期望他在部队展现民族风采，成为家族的骄傲。杨登科身着崭新的军装，身姿挺拔却难掩眼中的不舍，他张开双手和妈妈拥抱着，然后轻轻地拍了拍妈妈的背，喉咙像是被什么堵住了，说不出话。

这一幕，让现场不少人眼眶泛红，这一刻，民族文化与国防使命紧密相连，青春的热血与家国的责任融为一体。

(覃美 赵潇骁)